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
四、业务活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
六、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8
七、财务报表附注	9-22
八、管理建议书	23
九、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24

委托单位：民政部

审计单位：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2212990　　010-67577951

传真号码：010-62254941　　010-67579107

邮　　箱：honestycpa@vip.sina.com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ZHENGTIAN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2]审字第 31373 号

民政部：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

2、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 年度费用合计 62,744,304.38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61,252,456.18 元，管理费用 1,396,782.91 元，筹资费用 95,065.29 元。

3、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61,252,456.18 元，上年收入合计 84,653,644.87 元，本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72.36%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904,528.22 元，行政办公支出 602,454.69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 1,506,982.91 元，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2.40% 。

六、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昂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机构代码	50002046-2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0092 号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吉祥里 208 号	登记时间	2007 年 3 月 22 日
联系电话	010-85698221	邮政编码	100020
法定代表人	陈昌智	主要经费来源	社会捐款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幸福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	318156031781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联系电话	010-85698221
会计姓名	闫晶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员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5500020462 号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分支机构名称：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陈沙立慈善基金管理委员会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首体支行 银行账号：0113014210001590 分支机构名称：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华谊兄弟公益基金管理委员会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账号：11090778641010		
经营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8,898,935.54	79,925,856.08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17,551.91
应收款项	3		4,012,611.4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4,149.00	应交税金	65	2,454.50	5,835.69
存货	8	1,538,000.00	2,778,000.00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50,436,935.54	86,720,616.48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2,454.50	23,387.6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280,881.00	340,352.00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81,880.43	118,293.35				
固定资产净值	33	199,000.57	222,058.6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2,454.50	23,387.6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199,000.57	222,058.65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8,601,282.27	7,870,707.31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42,032,199.34	79,048,580.22
				净资产合计	110	50,633,481.61	86,919,287.5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合计	60	50,635,936.11	86,942,675.1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50,635,936.11	86,942,675.13

单位负责人：陈昌智　　复核：关鹏　　制表：封雷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84,514,243.32	84,514,243.32		98,013,667.89	98,013,667.89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9	139,401.55		139,401.55	1,016,442.41		1,016,442.41
收入合计	11	139,401.55	84,514,243.32	84,653,644.87	1,016,442.41	98,013,667.89	99,030,110.30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67,034,084.24	-	67,034,084.24	61,252,456.18	-	61,252,456.18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67,034,084.24		67,034,084.24	61,252,456.18		61,252,456.18
提供服务成本	14			-			-
商品销售成本	15			-			-
政府补助成本	16			-			-
税金及附加	17			-			-
（二）管理费用	21	1,138,203.65		1,138,203.65	1,396,782.91		1,396,782.91
（三）筹资费用	24	4,578.96		4,578.96	95,065.29		95,065.29
（四）其他费用	28			-			-
费用合计	35	68,176,866.85	-	68,176,866.85	62,744,304.38	-	62,744,304.3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67,034,084.24	-67,034,084.24	-	60,997,287.01	-60,997,287.01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003,381.06	17,480,159.08	16,476,778.02	-730,574.96	37,016,380.88	36,285,805.92

单位负责人：陈昌智　　复核：关鹏　　制表：封雷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93,859,047.99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73,788.43
现金流入小计	13	94,932,836.4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58,227,636.2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654,59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4,869,152.79
现金流出小计	23	63,751,379.5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	31,181,45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26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59,471.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59,47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9,47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95,065.29
现金流出小计	58	95,06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95,065.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1,026,920.54

单位负责人：陈昌智　　复核：关鹏　　制表：封雷

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编制单位：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1	联想电脑扬天M4600C	购置	2007年4月	台	2	4,883.00	9,766.00	自用	
2	HP打印机	购置	2007年4月	台	1	2,664.00	2,664.00	自用	
3	奥林巴斯数码相机	购置	2007年10月	台	1	3,560.00	3,560.00	自用	
4	联想笔记本G2080	购置	2007年10月	台	1	5,200.00	5,200.00	自用	
5	联想台式启天4880	购置	2007年10月	台	2	4,380.00	8,760.00	自用	
6	清华同方电脑	购置	2007年10月	台	1	4,100.00	4,100.00	自用	
7	HP打印机	购置	2007年10月	台	1	2,690.00	2,690.00	自用	
8	索尼摄像机	购置	2008年5月	台	1	9,500.00	9,500.00	自用	
9	联想扬天台式机M4600V	购置	2008年7月	台	2	4,740.00	9,480.00	自用	
10	IBM笔记本电脑	购置	2008年7月	台	1	7,400.00	7,400.00	自用	
11	起亚汽车	购置	2008年7月	辆	1	190,987.00	190,987.00	自用	
12	尼康D5000	购置	2010年5月	台	1	9,400.00	9,400.00	自用	
13	电脑（火炬）	购置	2010年5月	台	1	6,430.00	6,430.00	自用	
14	联想扬天M2622N	购置	2010年8月	台	1	4,180.00	4,180.00	自用	
15	惠普彩色激光一体机1312NFI	购置	2010年8月	台	1	4,350.00	4,350.00	自用	
16	格兰仕1.5P冷暖空调KFR-32GW	购置	2010年11月	台	1	2,414.00	2,414.00	自用	
17	联想电脑M7150	购置	2011年2月	台	1	3,750.00	3,750.00	自用	
18	联想笔记本X220	购置	2011年7月	台	1	7,521.00	7,521.00	自用	
19	佳能相机5DII	购置	2011年12月	套	1	48,200.00	48,200.00	自用	
合　计							340,352.00		

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2007 年 3 月 22 日成立的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800 万元，登记证号为基证字第 0092 号，有效期为 200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组织机构代码为 50002046-2，法定代表人为陈昌智，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吉祥里 208 号。

业务主管单位：中共中央统战部。

业务范围：引导、组织民建会员及爱心人士参与扶贫济困等公益事业，实施资助服务项目。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共设立 5 个分支机构，其中：开立银行账户并独立核算的 1 个，开立银行账号但未独立核算的 1 个，未开立银行账户 3 个，均已纳入本次审计范围，具体为：

1、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陈沙立慈善基金管理委员会，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0092-1 号，负责人：王军，注册地址：北京市永安里甲 21 号通用国际中心 B 座，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首体支行，银行账号：0113014210001590；

2、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春暖基金管理委员会，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0092-2 号，负责人孟庆如，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甘露园 19 号 718 文化传媒创意；

3、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华谊兄弟公益基金管理委员会，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0092-3 号，负责人王忠磊，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 座 909 室，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银行账号：11090778641010；

4、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骨髓基金管理委员会，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0092-4 号，负责人李晓林，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8 号 A1F；

5、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天使基金管理委员会，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0092-5 号，负责人：刘阳，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马家堡路 1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5、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会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长期投资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4）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0、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12、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①现金	人民币	30,235.53	58,757.96
②银行存款	人民币	48,868,700.01	79,867,098.12
合　计		48,898,935.54	79,925,856.08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①应收账款				250.00		250.00
②其他应收款				4,012,361.40		4,012,361.40
合　计				4,012,611.40		4,012,611.40

2.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250.00		250.00
合　计				250.00		250.00

（2）应收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招商银行望京银行			250.00	100.00%	2011 年	账户管理费
合 计			250.00	100.00%	——	——

2.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4,012,361.40		4,012,361.40
合 计				4,012,361.40		4,012,361.40

（2）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①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			4,000,000.00	99.69%	2011 年	骨髓基金天使基金验资款
②火炬计划项目组			10,000.00	0.25%	2011 年	备用金
③华谊兄弟项目组			2,361.40	0.06%	2011 年	备用金
合 计			4,012,361.40	100.00%	——	——

3、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4,149.00		4,149.00
合 计				4,149.00		4,149.00

（2）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①上海苏浙汇餐饮北京分公司			2,149.00	51.80%	2011 年	预存餐费
②华夏银行			2,000.00	48.20%	2011 年	速通卡
合 计			4,149.00	100.00%	——	——

4、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库存商品				
其中：接受捐赠物资	1,538,000.00	4,154,619.90	2,914,619.90	2,778,000.00
合 计	1,538,000.00	4,154,619.90	2,914,619.90	2,778,000.00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5.1 固定资产类别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				
其中：运输工具	190,987.00			190,987.00
电子设备	89,894.00	59,471.00		149,365.00
合 计	280,881.00	59,471.00		340,352.00
二、累计折旧				
其中：运输工具	43,847.42	18,143.76		61,991.18
电子设备	38,033.01	18,269.16		56,302.17
合 计	81,880.43	36,412.92		118,293.3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运输工具	147,139.58		18,143.76	128,995.82
电子设备	51,860.99	59,471.00	18,269.16	93,062.83
合 计	199,000.57	59,471.00	36,412.92	222,058.65

5.2 固定资产用途

用途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自用	280,881.00	81,880.43	199,000.57	340,352.00	118,293.35	222,058.65
合 计	280,881.00	81,880.43	199,000.57	340,352.00	118,293.35	222,058.65

6、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应付账款		12,905.46		12,905.46
②其他应付款		4,646.45		4,646.45
合 计		17,551.91		17,551.91

6.1 应付账款主要客户

项 目	年末数	账龄	款项内容	未偿还原因
①何镇强装饰公司	6,647.00	1年以内	扶贫学校装修	桌椅尾款
②九天大方科技公司	3,416.00	1年以内	扶贫学校装修	视频设备尾款
③鑫志鹏科技公司	2,842.00	1年以内	扶贫学校装修	音响设备尾款
④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46	1年以内	校验款	
合 计	12,905.46	——	——	——

6.2 其他应付款主要客户

项 目	年末数	账龄	款项内容	未偿还原因
①代收工会经费	4,389.45	1年以内	工会经费	代扣代缴
②机关食堂	257.00	1年以内	职工午餐款	代扣代缴
合 计	4,646.45	——	——	——

7、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税率	年初数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2,454.50	5,835.69
合 计		2,454.50	5,835.69

8、净资产

（1）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非限定性净资产	8,601,282.27	62,013,729.42	62,744,304.38	7,870,707.31
②限定性净资产	42,032,199.34	98,013,667.89	60,997,287.01	79,048,580.22
合　计	50,633,481.61	160,027,397.31	123,741,591.39	86,919,287.53

（2）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当年收支结余 36,285,805.92 元，影响净资产增加 36,285,805.92 元。

9、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1,714,107.58		21,714,107.58	重庆英烈项目 思源扶贫工程
其中：捐款	21,714,107.58		21,714,107.58	
②天明地产有限公司	10,510,000.00		10,510,000.00	天明博爱班 防洪公路项目
其中：捐款	10,510,000.00		10,510,000.00	
③陈沙立	9,692,850.00		9,692,850.00	思源助学项目
其中：捐款	9,692,850.00		9,692,850.00	
④重庆慈善总会	6,600,000.00		6,600,000.00	思源扶贫工程
其中：捐款	6,600,000.00		6,600,000.00	
⑤武汉金正茂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人才成长公益基金
其中：捐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3,516,957.58		53,516,957.58	

10、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16,442.41	139,401.55
合　计	1,016,442.41	139,401.55

11、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61,252,456.18	67,034,084.24
合　计	61,252,456.18	67,034,084.24

1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794,328.22	543,582.59
②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458,658.77	53,714.29
③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36,412.92	540,906.77
④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7,383.00	
⑤捐赠退回	100,000.00	
合　计	1,396,782.91	1,138,203.65

13、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华谊兄弟公益基金启动费	94,457.00	
②手续费	608.29	4,578.96
合　计	95,065.29	4,578.96

六、向理事会成员和员工支付工资报酬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工资总额 654,590.52 元，其中：记入业务活动成本 110,200.00 元，记入管理费用 544,390.52 元，平均职工人数 13 人，年人均工资 50,353.12 元。

1、本届理事会成员在基金会领取报酬的情况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陈昌智	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	理事长	
尹海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刘汉元	四川通威集团	副理事长	

夏敏	北京九华山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潘胜桑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陈政立	中国宝安集团	副理事长	
冯军	北京华旗资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理事	
包瑞玲	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	理事	
汪延	新浪公司	理事	
张玲	辽宁远东新型管业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	
张少琴	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	理事	
陈伟东	万基集团及深圳万基药业有限公司	理事	
李晓林	北京林达集团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杜爱祥	江苏智思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张维仰	深圳市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	
林忠凤	大连鑫风集团	理事	
姜明	天明地产有限公司	理事	
荣兰祥	山东蓝翔职业培训学校	理事	
高天乐	中国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徐少春	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曾钫	广西帝恒投资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董明珠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	
潘琦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	
刘永辉	甘肃天鸿金运置业有限公司	理事	
合　计			

2、员工及工资发放情况

部　　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
①基金会办公室	5	438,199.58
②天使基金项目部	1	33,690.94
③火炬基金项目部	2	110,200.00
④人才公益基金项目部	5	72,500.00
合　计	13	654,590.52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61,252,456.18 元，上年收入合计 84,653,644.87 元，2011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72.36% 。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904,528.22 元（其中：工作人员工资 654,590.52 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42,796.91 元，其他福利性支出 7,140.79 元），行政办公支出 602,454.69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 1,506,982.91 元，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2.40% 。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项目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活动费用	差旅费	其他费用	小计	
①重庆英烈项目	23,504,107.58	23,504,107.58								23,504,107.58
②思源助学项目	9,692,850.00	9,000,000.00								9,000,000.00
③扬帆基金项目	5,103,816.31	3,361,289.63		30,715.47			64,204.00	925.00	95,844.47	3,457,134.10
合 计	38,300,773.89	35,865,397.21		30,715.47			64,204.00	925.00	95,844.47	35,961,241.68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支出%	用 途
①重庆英烈项目	民建重庆委员会	23,504,107.58	38.37%	救助伤残 牺牲重庆公安干警
②思源助学项目	中国民主建国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1,000,000.00	1.63%	修建华侨小学
	广西苍梧县教育局	500,000.00	0.82%	修建华侨小学
	天津蓟县下营镇人民政府	500,000.00	0.82%	修建华侨小学
③扬帆基金项目	民建广西省委会	400,000.00	0.65%	广西移民班
	民建贵州省委会	220,000.00	0.36%	贵州扬帆生态移民班
	胡谦	1,195,220.00	1.95%	扬帆第五期夏令营
合 计		27,319,327.58	44.60%	

注：思源助学项目本年度共支出 900 万，业务活动范围涉及辽宁、广西、湖北、宁夏等 12 个省市，共援建 20 所华侨学校。

九、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负责人姓名	与基金会关系
①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	成思危	发起方
②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翁振杰	重大捐赠方
③天明地产有限公司	姜明	重大捐赠方
④陈沙立		重大捐赠人
⑤重庆慈善总会	程贻举	重大捐赠方
⑥武汉金正茂商务有限公司	陈乐柱	重大捐赠方

2、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会本年度共接受关联方项目捐赠款 1,667,500.00 元，共支付关联方项目扶贫款 37,464,860.58 元，详见下表：

关联方	接受捐赠款	拨付扶贫款
① 中国民主建国会佛山市委员会	70,000.00	
② 中国民主建国会广州市委员会	177,500.00	
③ 中国民主建国会贵州省委员会	320,000.00	220,000.00
④ 中国民主建国会天津市委员会	1,100,000.00	150,000.00
⑤ 中国民主建国会剑阁县支部		4,623.00
⑥ 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省委员会		150,000.00
⑦ 中国民主建国会湖南省委员会		300,000.00
⑧ 中国民主建国会广西省委员会		600,000.00
⑨ 中国民主建国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1,450,000.00
⑩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1,750,000.00
⑪ 中国民主建国会青海省委员会		2,041,130.00
⑫ 中国民主建国会四川省委员会		6,075,000.00
⑬ 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		24,724,107.58
合　　计	1,667,500.00	37,464,860.58

3、关联方往来

本基金会本年度无关联方往来。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条件
思源扶贫工程	社会捐赠	42,032,199.34	98,013,667.89	60,997,287.01	79,048,580.22	用于思源扶贫工程
合　计		42,032,199.34	98,013,667.89	60,997,287.01	79,048,580.22	——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人：陈昌智（签名）　　财务负责人：封雷（签名）

日期：2012 年 4 月 16 日　　日期：2012 年 4 月 16 日

管理建议书

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2011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管理建议书是针对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可能导致财务报表发生重大错报漏报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供改进建议。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我们的建议只包括一般审计工作程序中能揭示的事项，所以并未尝试指出所有可能需要改善的地方，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主要问题不应被视为对贵基金会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会计人员职责、资产管理制度、内部稽核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贵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内部会计控制存在缺陷，会计基础工作不够规范，现将我们的管理建议提供给你们，希望引起你们的注意：

1、建议贵基金会，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和会计核算，努力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内部会计控制管理办法，促进基金会财务管理工作不断规范，为基金会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2、建议贵基金会，对公允价值暂时无法确认的捐赠物资（实物）应建立备查账簿进行登记，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加以披露。

3、建议贵基金会，进一步加强对项目活动以及专项基金的财务管理和监督。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　本）　(3-2)

注册号　110000004966599

名　　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先云
注 册 资 本	518万元
实 收 资 本	518万元
公 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 营 范 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国有及非国有资产评估；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计验证；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甲级工程造价咨询；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 立 日 期　2002年11月08日

营 业 期 限　自 2002年11月08日 至 2022年11月07日

请于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登记机关申报年检

须　知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被毁坏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登发书面说明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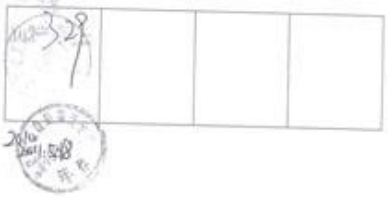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2011　11　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